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末期利潤分配及股息派發方案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劉正昶 俞京京

董事會秘書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王海懷、劉翔、劉輝<sup>#</sup>、陳永德<sup>#</sup>、武廣齊<sup>#</sup>及周孝文<sup>#</sup>。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16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 本次利润分配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951.4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3.84 亿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2024 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约 49.11 亿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1%，较 2023 年现金分红比率提高 1 个百分点。公司已于 2024 年半年度实施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红利约 22.80 亿元。扣除上述中期已派出现金红利，本次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拟以 2025 年 3 月 27 日总股

本 16,278,611,4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每股 0.16161 元的股息（含税），总计约 26.31 亿元。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次年度末期利润分配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910,659,567	4,762,420,995	3,509,090,979
回购注销总额（元）	7,995,00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84,093,178	23,816,263,046	19,263,300,63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4,083,218,7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13,182,171,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7,99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22,154,552,2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13,190,166,5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59.5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约为 49.11 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领域，市场竞争激烈，行业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公司所属施工项目具有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特点，因此用于维持日常性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 **（二）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进行深化改革，加大业务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在基础设施转型升级及基础设施投资领域以及收并购业务过程中投入大量资金，以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综合分析来看，公司仍处于发展成长阶段。此外，受国内经济环境、部分地方业主资金支付能力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回款呈现较大压力。

## **（三）公司保留一定比例留存未分配利润的原因及用途**

当前全球经济复苏不确定性增加，国际局势瞬息万变，公司需保留适当留存收益以增强抗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保障在建项目顺利推进，确保在复杂市场环境下稳健经营。同时，公司将全面推动传统产业强基转型升级，积极培育壮大新业务，因此需要一定规模的资金支持。公司资金需求主要包括各业务板块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投入和谋求中长期发展的资本性项目投资的资金投入。

## **（四）后续回报计划**

公司牢固树立投资者回报意识，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相关要求，公司将综合考虑行业特点、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现金流等因素，制定中国交建中长期现金分红规划，增加现金分红频次，加强市值管理，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